

宜 蘭 縣
蘇 澳 鎮 民 代 表 會
第 21 屆
第 6 次 定 期 會 議 事 錄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1 1 月 1 7 日

蘇澳鎮民代表會 編印

宜蘭縣蘇澳鎮民代表會第21屆6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議程	時間			
			上午08:00~12:00	下午13:00~17:00		
11月4日	四	第一次會議	開幕典禮 暨 預備會議	1. 鎮長施政報告 2. 各課室工作報告	南方澳區鎮政建設考察	
11月5日	五	第二次會議	蘇澳白米區 鎮政建設考察		新馬區鎮政建設考察	
11月8日	一	第三次會議	東南澳鎮政建設考察		東南澳鎮政建設考察	
11月9日	二	第四次會議	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11月10日	三	第五次會議	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11月11日	四	第六次會議	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11月12日	五	第七次會議	審議鎮公所提案		審議鎮公所提案	
11月13日	六	例假日	停會		停會	
11月14日	日	例假日	停會		停會	
11月15日	一	第八次會議	審議鎮公所提案		審議鎮公所提案	
11月16日	二	第九次會議	審議鎮公所提案		審議鎮公所提案	
11月17日	三	第十次會議	審議鎮公所提案		1. 審議鎮公所提案 2. 討論代表提案 3. 人民請願案 4. 臨時動議	閉會

宜 蘭 縣 蘇 澳 鎮 民 代 表 會

第 2 1 屆 第 6 次 定 期 大 會 議 事 錄

壹、會議紀錄

開幕典禮暨預定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4 日上午 10 時 31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賴金河、
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 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玫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開幕典禮一行禮如儀

預備會議

一、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清點人數：代表出席 8 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開會。

(二)秘書報告本次定期會預定議事日程表。

二、討論事項：

主席：本次定期會預定議事日程表，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4 日上午 10 時 31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玫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代表出席 8 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開會。

(二)秘書宣讀預備會議紀錄經大會同意免予宣讀。

(三)鎮長施政報告，另錄。

(四)鎮公所各課室及單位主管業務報告暨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如書面

。

二、其他事項：

上午：鎮長施政報告、各課室工作報告。

下午：南方澳區鎮政建設考察。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5 日上午 9 時整。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政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無。

二、其他事項：

上午：蘇澳白米區鎮政建設考察。

下午：新馬區鎮政建設考察。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6 日上午 9 時整。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政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無。

二、其他事項：

東南澳區鎮政建設考察。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四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9 日上午 10 時 44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玫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無。

二、其他事項：

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歐進義主席：

宜蘭縣蘇澳鎮民代表會第 21 屆 6 次定期大會第四次會議，本席宣佈會議開始。

李茂豐代表：

鎮長，以往會議前公所各課室都會派員先來拜訪本會代表，各課室的墊付案，都用電話通知，那也沒有關係，但是你們現在是請本會的行政人員拿給我們代表同仁簽署，你們不要方便當成隨便，請代表到會內辦公室簽署，你們有尊重代表嗎

?尊重一下代表好嗎?還有今天質詢日，公所課室主管為何請假，開議時間很早就給公所，請假派人代理可以作決策嗎?你們實在不尊重代表會。

歐進義主席：

各位同仁還有其它意見嗎?請鎮長回應一下。

鎮長：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謝謝李茂豐代表的提問，有關公所提墊付案這個部分未來會要求本所各課室主管改善辦理，這是對代表會應有的尊重。另外有關課室主管議會期間請假事宜，因今天是蘇西社區活動中心硬體工程辦理驗收，包括建設課長、社會課長及政風主任都需前往辦理。造成李代表的質疑，我在這邊向李代表解釋。

李茂豐代表：

鎮長，為何一定要課室主管前往辦理驗收，不可以請其他人代理前往驗收嗎？如果是今天這種情形，那都不用開會了。再來，南方澳你答應幫人家做一支單槓，被我念到這時，我之前在其他會議中，已經跟你建議過，你到現在都還未完成，這三年來你到底有什麼建設可言，有去向中央單位爭取什麼補助經費嗎？另外，冷泉部分，你知道目前只有遮雨棚四支柱子冒冷泉而已嗎？當初在改造冷泉計畫時，共有二個工程在進行，其中一個溝渠改善經費5、6百萬，另一個是上頭改造工程7千多萬，結果工程做的時候，為何溝渠無法冒泉，就是工程施作的水泥塊都往溝渠倒，導致溝渠淤積，無法冒出冷泉，我希望你們在寫計畫書第二次向中央機關爭取補助經費，能達到冷泉活化效果，不要只有出一張嘴，冷泉只局限在某部分，而無法達到全面性。另外主任秘書你是鎮長的左右手，須協助鎮長處理鎮務，要勞心勞力，協助鎮長爭取一些補助經費。

鎮長：

謝謝李代表的提問，剛才你說的問題，是因為有外部溪流改善工程的進行，導致我們持續推動冷泉改造計畫。至於剛才提到冷泉改造計畫的工程施作水泥塊都往溝渠倒，導致溝渠淤積，無法冒出冷泉情形，目前水泥塊、石頭都已清除，也作了水質的改善，溝渠沒有臭味，水質也比較乾淨，冷泉都有冒出。我想未來要開放冷泉公園，一定要把外部溪流改善工程做好。其實這條溝渠，是因為家庭廢水的排放，所以我們也正在做水質的改善，改善比重新施作困難許多，但我們也持續進行阿里史溪的水質改善，相關經費除向中央單位爭取補助外，公所本身也要有配合款，這樣我們才有辦法提供好的冷泉品質給旅客。阿里史冷泉改善工程部分，目前已接近完工的階段，那麼對於過去的種種錯誤，我們也會逐一的改進，包括提供新的旅遊景點，公所的團隊成員，我認為大家都很認真，在向中央單位爭取補助經費，我一定是最常去，只要能要到經費，

我一定帶著簡報及主管爭取補助經費，這個也要向李茂豐代表說明，我們正在作伙打拼。

李茂豐代表：

鎮長，我不是說你沒有在做事，而是做事要找出徵結點，抓出毛病，冷泉活化，是你爸爸在當鎮長時，當務之急所要處理的事，我們除了爭取補助經費外，要如何恢復昔日的冷泉，我只是提出我所看到的問題，包括剛才提到冷泉改造計畫的工程施作水泥塊都往溝渠倒，導致溝渠淤積，無法冒出冷泉情形。這個部分一定要深入了解，救回昔日冷泉。這個是你目前最重要的工作。不要只是一直辦活動。一支單槓都沒經費施作，其實這個不是沒有經費可以施作，而是你有沒有心替百姓服務。再來路口監視器你也承諾要修復，但你是把電線剪掉，這二件事，我在之前的臨時會議，就已經講過了，你是鎮長你只要交待你的課室主管就可執行，不需要把工作自己一身攬，希望這點你能注意。

歐進義主席：

公所課室主管議事期間請假問題，本席在這邊鄭重宣佈，非有不得已的情形在議事期間不得請假。另外公所所提墊付案，本席宣布非會議期間，需請代表先行簽署者，請公所親送本會各代表簽署，以示尊重。

王明義代表：

主席、副主席、鎮長、主秘、公所課室主管及代表同仁大家好，本席第一次發言，鎮長你的施政報告內容寫了很多，但實際上你有很多的建設都沒有做，也不知道你到底做了什麼，鎮內每條路面都不理想，你要積極一點。再來剛才講到課長請假，我現在質詢問誰，請假時間很多，一定要在議事期間嗎？希望鎮長這邊改進。

賴進河代表：

主席、副主席、鎮長、主秘、公所課室主管及代表同仁大家好，大家關心的冷泉公園到現在一直都沒法營運，我擔心的是 2 樓 11 間的冷熱泉，不知道鎮長這邊有什麼方式來改善，因為附近的居民及商家，都寄望在這個地方能帶動經濟繁榮，看是否在明年能夠營運。

張美皇代表：

主席、副主席、鎮長、主秘、公所課室主管及代表同仁大家好，鎮長，我覺的你不要把希望寄託在溫泉，因為抽起來的水質不理想，我們只要打響冷泉的知名度就好，沒有辦法做就不要做，或者增加冷泉加熱的賣點，不要浪費資源在溫泉。

歐進義主席：

公所建設課來答復。

公所建設課：

主席、副主席、各代表、鎮長、主秘、公所課室主管大家好，因課長今日辦理工程驗收，由我代理答，未來我們會積極向有關單位爭取補助經費來進行改善。

歐進義主席：

請鎮長對於代表同仁之質詢來答復。

公所觀光所：

主席、各位代表，剛剛賴代表及張代表有提到溫冷泉問題，那我在這裏做一個補充，工程完成後，交給觀光所做後續的維護及管理。有關溫泉部分，經過我們分析及測試，抽取溫泉水的馬達，超過 17 分鐘後就跳電。另外水質的檢測也有味道，我們目前已函請維護廠商進行改善。

張美皇代表：

所長，你的意思是要維持溫泉的抽取及使用，我覺的你不要資源浪費在溫泉開發，如果真的要溫泉，你就用冷泉加熱的方式辦理就好。

賴進河代表：

所長，目前冷泉公園內的溫泉設備，妳要去思考這些設備未來要如何運用，大家關心的冷泉公園到現在一直都沒法營運，明年可以開始營運嗎？

公所觀光所：

主席、各位代表，我回應一下，剛剛美皇代的建議，倘溫泉使用需太多的資源時，會考慮以冷泉加熱的方式來辦理。另外，賴代表所關心的冷泉公園大眾池及湯屋，明年是否能如期開放使用，目前以改善的進度來講，無法如期開放使用。

張美皇代表：

鎮長，從你就任以來，就知湯屋有沒有水源的供應，到現在你都還沒有去解決這個問題，放任這 11 間湯屋在那裏，我看直接改成民宿經營好了。

鎮長：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首先我先回應賴代表的提問，剛我們所長報告的有關蘇澳冷泉公園水量的管制，因法令上有所限制，造成現階段無法作更多水量的申請而無法營運。我們正與宜蘭縣政府協調中，開放充足達冷泉公園的水權量申請，讓我們可以開始營運，至於何時開始營運，如果是僅以冷泉來開放營運，基本上沒有問題，但是如果同時開放湯屋使用，怕水量不足，所以目前我們也還在想辦法來克服這個問題，另外溫泉的部分，第一是溫泉水質不穩定的問題，我們也無法提供民眾來使用，因為原本規劃公司所設計規劃的供水就有問題。第二是水權量的申請，我會持續努力。倘水權量申請受限法令限制，我們將朝活化轉型的方式來進行。

張美皇代表：

鎮長，我想蘇澳冷泉世界上數一數二的天然富源，你不要把開發的責任往你身上攬，我們選了蘇澳的三個議員在做什麼，他們在領薪水而已，你不會找議員跟主席一起到縣府請求支援，隴山林就可以抽取大量冷泉，我們就不行，請把責任給縣府協助幫忙，縣府也是要負起冷泉開發的責任，找個時間與議員一起到縣府詢求問題解決。

歐進義主席：

針對這個溫泉，公所開發有申請吧。溫泉的部分是否轉型為冷泉來經營可以嗎？我建議的做法是將舊湯屋關閉一部分使用，把這個冷泉水量移轉給新湯屋來做使用，至於溫泉的部分，建議不要做開發，因為我們蘇澳是要以冷泉為主要來做經營。各位同仁，有關剛才的建議，請公所研議辦理。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10 時 55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玫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無。

二、其他事項：

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歐進義主席：

現在進行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本席宣佈會議正式開始。

李茂豐代表：

主席，各代表會同仁，各公所主管大家好，公所建設課，我請教一下，有關馬賽慶安段重劃區部分，是不是可以請規劃單位說明一下目前規劃的進度到那裏，讓民眾也可以知道，避免資訊不透明。

歐進義主席：

有關李代表提案部分，我們目前在開會這段時間，由代表會發文到重劃會請他們簡報說明目前規劃的進度。

李茂豐代表：

請教公所社會課，現在辦理長青食堂一位難求，就我所知，現在南方澳有許多學校有閒置空間，是不是可以協調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讓我們來做老人日間照護

場所。我們南方澳獨居老人也很多，讓他們也能有集合的場所，提昇政府照顧老人的效率。

公所社會課：

主席、各位代表，我回應一下，剛剛李代表的建議，其實老人日照空間申請，為一體兩面，從申請面來說，閒置校舍是否開放申請使用係屬宜蘭縣政府決策，如果縣政府願開放申請，以目前蘇澳鎮來看，就屬南方澳最具有申請的條件，可以申請衛福部前瞻計畫來辦理。另外在執行面部分，以照顧行動不便的老人為主要申請對象。

李茂豐代表：

社會課長妳所說的並不是本席所要知道的情形，我希望妳能重視本席所提出的問題，能夠進一步的深入了解後，再告訴本席未來規劃的情形，目前有關老人長青食堂計畫，也是一位難求，請不要一直說大道理，要提出應對的做法。

歐進義主席：

好，同仁現在還有無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張美皇代表：

主席，各代表會同仁，各公所主管大家好，社會課長我剛聽到南方澳最具有申請衛福部前瞻計畫的條件，我請問公可以去申請嗎？鎮長你可以寫計畫去申請試看看，目前蘇澳地區包括東南澳等，都已有社區長青食堂，所以請鎮長寫計畫去申請，讓南方澳也有老人的聚會的場所，進而提昇政府關心老人的政策。

李茂豐代表：

像以南方澳地區來講，目前有南安國中及國小，因應少子化如果二校所合併為一個校區，把另一個校區提供給老人長照使用，這也是一個方式供鎮長您參考。所以請公所一定要提計畫向衛福部申請。不要向冷泉公園一樣，規劃到現在都沒有辦法營運。所以這個部分也請您提出說明。

公所社會課：

謝謝主席及代表的提問，剛剛我有說到這個申請計畫部分，已有向宜蘭縣政府建議，前瞻計畫是申請興建社區活動中心建築物經費，不是像李代表所希望能當做老人日照使用，這個部分還是由縣政府來興辦比較適當，以上說明。

張美皇代表：

剛提到老人日照使用，這個部分還是由縣府來興辦比較適當，所以本席建議由公所主動向縣政府申請並透過溝通與協調，您沒有提出需求，縣政府根本不知道，所以您態度要積極一點，才有辦法處理問題。

李茂豐代表：

您要讓事情不了了之，我每次下鄉考察，都被民眾反應公所連建議設置一支單槓，都沒有辦法完成，如何做大建設，鎮長大家都記得您答應而未實現的承諾，對您的選情也都有影響，所以從小事情的建議，您就要重視。還有您答應過民眾的事物，您一定要評估有沒有能力完成。如果沒有就不要隨便答應，以免日後無法兌現，您有承諾且完成的事，大家都會懷念您，您有承諾但未完成的事，大家就會臭罵您，所以希望您未來做事，能三思而後行，對您鎮長連任才會有幫助。

鎮長：

主席，副主席、各代表女士先生，大家早安，我先回應李茂豐代表的提問，只要是公所能夠做的建設，我們一定會即刻執行，剛李代表所提到單槓設置的部分，其實公所一直很重視南方澳地區的基層建設，有關設置單槓設施，其實花不了多少錢，但是公所要做這些設施時，一定要做好全方位的評估，包括遊具使用及周遭環境的安全性。建置單槓部分，我會請建設課再去現勘做評估執行。至於建置完成後，設施維護工作，還是要請當地有關單位或組織來維護。

李茂豐代表：

我提醒建設課長，你們在做現場勘查時，一定也要找有關單位共同參加，還有鎮長，像今天這個單槓，是您承諾民眾要建置，殊不知後續有這麼多的困難及問題，所以以後不要再隨便承諾或答應要建設，在上一次的臨時會期間，我也有請建設課長去了解，但也都沒有結果。

歐進義主席：

請建設課長去現場了解後，再向大會報告。同仁現在還有無鎮政綜合質詢及答復？。如果沒有代表提問或質詢，那麼今天會議到這邊，謝謝大家。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六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10 時 4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玫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無。

二、其他事項：

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

歐進義主席：

現在進行鎮政綜合質詢及答覆，本席宣佈會議正式開始。

李茂豐代表：

主席，各代表會同仁，各公所主管大家好，我們的七星山現在除了鎮內居民常去爬山，也有其他鄉鎮市的民眾包車前來運動，山上景色很漂亮。但是遇有民眾需使用衛生設施時，目前整個活動區域內並無此項設備，請公所建設課長來回應一下，何時可完成建置此項設備。

賴金河代表：

主席，各代表會同仁，各公所主管大家好，剛才李茂豐代表提到七星山風景區的部分，我有切身之感，確實以目前來講，像是宜蘭大學的教授，會帶其他同校的老師來參觀，隔一星期後，接近約百位的學生也會來參訪，另外在置高點可同時看到蘭陽平原、雪山隧道、大平洋、蘇澳港等，因此七星山有它的迷人之處，同時整個場域也具有寓教娛樂的功效。我希望公所能長期規劃並設置洗手間及觀景平台，增加賞景遊客的便利性。

歐進義主席：

請公所答覆。

公所觀光所：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大家好，在這裏觀光所做一個補充說明，剛才李代表提到公廁的部分，一開始我們有做土地使用的協調，因為現況土地都不是公所管轄，而且上方幾乎都是電視臺的基地範圍，直到最近我們才取得土地使用的同意書，我們也著手土地使用的規劃。至於水電部分，我們也會逐步進行解套。另外林務局也同意我們做土地的使用。在這裏，我們也感謝建設課有關建築規劃的支援。

張美皇代表：

主席、鎮長，各代表會同仁，各公所主管大家好，我請教東北角管理處有來跟我們公所開會，要將本場域納入風景區範圍，不知目前進度為何？請鎮長跟我們回答一下。

鎮長：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大家早，我來就張美皇代表詢問說明：我們的七星嶺本來就在東北角風景區的範圍內，上次的協調會議，主要詢問公所意見是否仍要將七星嶺維持在風景區的範圍內，公所與民眾的意見是將保留維持在風景區的範圍內。

張美皇代表：

鎮長，既然七星山仍維持在風景區的範圍內，也希望東北角風景區管理處他們也要有些建設，並把我們的訴求讓他們知道，既然是東北角風景區管理處轄管，公所也不需特別投入相關經費我們可利用東北角風景區管理處資源經費妥適進行區域規劃運用。

鎮長：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大家好，我回答張美皇代表的提問，在土地範圍內有關軍事碉堡部分，會納入本案第二期規劃並再跟國防部進行協調，至於私人土地部分，我們也會一併處理。另外我們也會跟東北角風景區管理處一起對於軍事碉堡部分進行活化。東北角風景區管理處能開發的資源，我們會讓他們來開發。

曾太山代表：

鎮長，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有關港務營餘基金目前如何運用？

李茂豐代表：

剛曾代表提到有關港務局港務營餘基金目前如何運用的問題，以前港務營餘基金約 2400 萬，全部由公所統籌運用，現在是只有一半的金額，另一半則交給宜蘭縣政府運用，既然如此，我希望在蘇澳鎮這些里當中，應優先照顧附近的幾個里別，特別南方澳的里別，畢竟蘇澳港在貨物載運時，有不少廢氣及燥音產生，希望能多回饋一些福利給在地里民。

公所財政課：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大家早安，財政課對港務營餘基金提出說明，以往宜蘭縣政府都會請公所這邊提出計畫來報核定。今年核定用途為用於本鎮地方建設及綠美化，所以我們也有配合款支應核定計畫，公所過去對於港務營餘基金都是全額運用，但這二年，則由宜蘭縣政府統籌進行分配。

曾太山代表：

據我所知，港務營餘基金減半的原因是鎮長你個人的問題，當初漁船的垃圾我提議由清潔隊收取，但你堅持不要，後來縣政府出面協調改由蘇澳區漁會來處理，所以營餘基金減半就是這個問題。再來，今年撥付 1300 萬你如何使用，過去都用在新馬地區，難道是因為鎮長你是新馬地區子弟，而南方澳區都沒有分配到，這就是我質疑的地方。

鎮長：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大家好，感謝曾代表的指教，我來回答曾代表的提問，因為漁港現在是由縣政府委託蘇澳區漁會管理，所以每個單位都要把自己的工作做好，尤其在漁港內的垃圾，每年都有許多的人物力投入清潔工作，曾代表所講與事實不符。縣長上任後，其實就把我們的港務營餘基金拿走

一半，我們也要求縣政府要把經費用在蘇澳地區，不可讓縣政府自行運用，這是我們的原則，畢竟受害的我們。我們也會積極持續與縣政府溝通協調，同時我也要求公所的團隊去了解縣政府對於港務營餘基金的運用，不能將原本應由縣政府負擔的建設，而用港務營餘基金去支應。這點我一定要再這裏清楚的說明。另外曾代表提到我都把港務營餘基金運用到新馬地區建設，其實在規劃地方建設時，我們都會全面性落實規劃，其實以新馬地區來看是最少的，就只有建設一個雨水下水道，主要是排水功能，且工程經費均由中央補助。目前正在做的建設包括本鎮的運動公園、蘇西及冷泉公園等與蘇澳溪高灘地的整治，這個是我提地方創生計畫請公共工程委員會吳澤成政委協助，後來在國家發展委員會才通過這個計畫。另外南方澳地區也是我們很重視的地方，很多民眾的需求，包括道路、斜坡及擋土牆的整修等，公所團體也都會以蘇澳鎮四個區域來做資源整體分配，不會特別獨厚那一個區域，也請代表會予以支持。

張美皇代表：

鎮長，縣政府的部分，都是由你一個人去溝通港務營餘基金的事務，我們蘇澳鎮也有三位議員，他們也應協助向縣政府爭取港務營餘基金的使用才對，以後應該找他們一起到縣政府討論，你一個人的力量太小，縣長也應尊重議員的建議。不然你明天一個人到縣政府也是無法討論出結果。

鎮長：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大家好，感謝張美皇代表的提醒，我認為縣政府是我們的上級單位，其實我們都是為了蘇澳鎮來打拼，其他的基礎建設經費，縣政府秘書長也承諾會協助我們來解決問題。至於議員的部分，我也都有找過，我講的就是不管是港務營餘基金或掩埋廠回饋金的部分，如果全部都回來鎮庫，相信今日蘇澳鎮的基礎建設就會不一樣。

張美皇代表：

鎮長，你到縣政府只有找秘書長，只會給一些小經費，有可能討論到大事務嗎？要找縣長討論並找主席協助，會吵的小孩有糖吃，姿態放軟，建議你還是要找議員或主席來協助會比較妥適。

鎮長：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大家好，我回應一下張美皇代表的建議，我認為像經費配合款的部分，以前縣政府在我們向中央單位提計畫申請補助經費，

都會有經費協助，但現在的縣政府，都要公所自負配合款，全宜蘭縣都一樣。這個部分，其實我們都在縣務會議提過了，這次到縣政府找秘書長協調，也會對於中央計畫配合款的部分做討論，縣長我也一直把她當作自己的長輩，希望她也能支持蘇澳鎮政的發展，給予經費的協助。

歐進義主席：

請公所財政課把近二年的港務營餘基金運用項目明細，今明天製作表單儘速整理出來，供本會代表參考。

李婉萍代表：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鎮長、公所各課室主管，有關目前鎮內的樹木數量如何及多久修剪一次，請公所農業課答覆一下。

公所農業課：

主席、副主席，各位長官大家好，農業課在這邊做一個說明，有關路樹的一個修剪，基本上修剪的對象為路樹，會後我會整理出今年度修剪樹木的項目及地點所訂定的開口合約提供給代表們參考。我現在先說明有關路樹修剪的條件，基本上公所預算有限，主要以具急迫性的陳情案為主，我們會先辦理會勘，確認符合條件後，再進行修剪。

李茂豐代表：

課長，我們那天到南方澳南寧路看的路樹，妳跟我回應，目前已沒有經費為由，無法即刻進行修剪，課長，這個經費有限無法執行的部分，妳要想辦法，不要找理由來應付我們，這是考驗妳的智慧。看去那邊籌措經費，例如國有財產局或林務局經管的土地，妳要找他們一起來辦理。不要找理由就認為無法執行。

陳映蓉代表：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鎮長、公所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第一我想詢問鎮長您上任也有一段時間，您覺得有關環保局焚化爐回饋金的分配是否合理。第二是回饋金額是否應重新議定。第三是目前回饋金是分配給龍德及頂寮里來做使用。那您覺得其他如隘丁、永榮、港邊及新城里不需分配嗎？請您說明一下回饋金要如何分配。

公所清潔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大家早安，我回應一下陳映蓉代表的建議，宜蘭縣環保局曾與五結、冬山及蘇澳等地首長，討論過焚化爐回饋金如何分配，那焚化爐是在民國 95 年開始啟用，這個是委託管理契約，得標廠商也有焚燒垃圾給予一定的回饋金機制，委託契約到民國 115 年到期，所以回饋金額需等到契約到期才會做調整。目前仍依現有契約的回饋金額辦理。我們之前有爭取到馬賽區 5 個里別，每里新臺幣 30 萬元回饋，但必需是以改善環境品質的綠美化相關工程用途，且限定用於公有土地上。我們的轄管的 5 個里，公有土地不多，因此有里長建議，是否可做為新增道路監視器使用，我們也跟環保局反應，但環保局表示，目前委管契約尚未到期，只能用空污基金的方式來辦理，所以建議透過地方議員向縣政府交通處反應，編列建置道路監視器預算。

陳映蓉代表：

可否比照掩埋場回饋金的方式，跟縣政府溝通，爭取態度應更積極一點。另外掩埋場我們在下鄉考察時有到過現場，請問目前的活化工程預計何時完成，鎮長您知道嗎？

公所清潔隊：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有關掩埋場活化工程期程，以確定延至 12 月 31 日，因為雨季的關係，造成工程延宕，因為掩埋基地需為乾燥，以確保環境清潔，我們也希望雨季能儘快結束，讓活化工程完成，此不僅可以增加鎮庫收入，也能將回饋金運用在所在里別。

陳映蓉代表：

所以鎮長到目前為止，您也不知道掩埋場活化工程何時完成？

公所清潔隊：

應該是明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

陳映蓉代表：

好，如果是明年可以完成，那回饋金何時可撥付給龍德及頂寮里。

鎮長：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我回應一下陳映蓉代表所提問題，我所答應是針對焚化爐回饋金撥付給龍德及頂寮里。我也跟縣政府環保局要求這二個里的回饋金一定不能減少。另外也需給其他鄰近的 5 個里別進行分配，但使用用途縣政府用空污基金的項目，這個部分就無法有較高的彈性來做使用。所以

我要特別強調，我目前與縣政府所為的協調，是以焚化爐回饋金，除了龍德及頂寮里原本的回饋金撥付額度外，也要分配給其他鄰近的 5 個里別使用。

陳映蓉代表：

好，鎮長您說的很清楚是焚化爐回饋金，但我現在要求掩埋場恢復營運後，回饋金可否分配給鄰近里別使用？

公所清潔隊：

掩埋場原本公所就有回饋金機制於龍德及頂寮里，收入的金額約 1 千萬左右，至於鄰近其他里別，我們是把我們的掩埋場回饋金分配於公所財政課及其他課室預算使用，也都用於蘇澳鎮各里別的建設工程，或者是有里別反應具急迫性的基礎建設，而可使用到該筆回饋金。

陳映蓉代表：

好，清潔隊長，對於掩埋場回饋金您有您自己的看法，我想請問鎮長您的看法，請您來做說明，當初是您承諾掩埋場回饋金，要分配給鄰近里別使用，沒有關係，我現在要求掩埋場恢復營運後，掩埋場鄰近的 5 個里別，一個里回饋金 30 萬元撥付使用，有沒有困難？

王明義代表：

主席、副主席、鎮長、各位代表、各位主管，大家好，我來說一下焚化爐回饋金的部分，在民國 95 年間，縣政府環保局在做回饋金分配時，鎮內三個議員都未到場，才造成今天焚化爐鄰近新城里這些里別沒有任何回饋金可用。當時只分配給蘇澳鎮頂寮及龍德里與五結鄉的二個里共分配百分之三十。五結鄉其他里別則得到較多的回饋金分配，所以實在是不公平。後來在民國 102 年間宜蘭縣所有的里別都希望得到分配，所以蘇澳鎮議員沒有人到場討論分配，如何定分配數，剛才提到的新成等五個里，目前也沒法處理焚化爐回饋金的分配。另外我要講的就是議員都沒有來關心焚化爐回饋金的分配議題，其實焚化爐在運作，於起風時，新城等這 5 個里對於焚燒垃圾時的氣味，都深受其害。後來我請縣長對於回饋金額的分配，再重新議定，分配給頂寮及龍德里各 150 萬元，其他的 5 個里每里 30 萬，共 150 萬。

歐進義主席：

掩埋場回饋金因當時的議定，環保局有承諾掩埋場活化工程完工後，要重新分配並給予新城里等近 5 個里別每里 30 萬回饋金運用，而且不能受限於「空污基金」項目來做使用。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11 時 15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玫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代表出席 10 人、已達法定人數，今日審議公所提案，宣告開會。

二、其他事項：

審議公所提案第 1 案、第 2 案、第 3 案，…未完待續。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10 時 52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政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代表出席 8 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開會。

二、其他事項：

審議公所提案第 3 案，…未完待續。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九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10 時 41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玫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代表出席 7 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開會。

二、其他事項：

審議公所提案第 3 案，…未完待續。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十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11 時 47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政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代表出席 7 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開會。

二、其他事項：

審議公所提案第 3 案，…未完待續。

三、討論事項：

因議案未審完，經大會決議延會 5 天。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十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11 時 04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玫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代表出席 7 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開會。

二、其他事項：

審議公所提案第 3 案，…未完待續。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10 時 52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 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玫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代表出席 7 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開會。

二、其他事項：

審議公所提案第 3 案，…未完待續。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11 時 19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歐進義、王明輝、吳慶賢、曾太山、李茂豐、張美皇、黃漢宗、

賴金河、李婉萍、陳映蓉、王明義，計 11 人。

列席：蘇澳鎮公所

鎮長	李明哲	主任秘書	張重洋	民政課長	崔明嵩
財政課長	吳帛芸	建設課長	陳李芳	農業課長	梁書維
社會課長	莊美雲	秘書室主任	林淑美	主計室主任	黃政毅
人事室主任	柯盈秀	政風室主任	陳觀琇	清潔隊長	游享城
圖書館管理員	廖俊明	幼兒園園長	梅紫滢	市場管理員	李正揚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蘇玫娟				

本會：秘書陳坤榮

主席：歐進義

紀錄：劉子億

一、報告事項：代表出席 7 人、已達法定人數，宣告開會。

二、其他事項：

審議公所提案第 3 案。

散會：下午 17 時 0 分。

貳、議決案

公所提案

編號：第 1 號 類別：民政類 提案人：鎮長 李明哲

案由：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新台幣 221 萬元，以利客家委員會補助本所辦理「110 年度宜蘭縣蘇澳鎮客家聚落生活環境資源調查計畫」案。

辦法：請貴會審議惠覆。

決議：本案已於 110 年 11 月 3 日，經全體代表簽署同意在案，予以免議。

編號：第 2 號 類別：觀光類 提案人 鎮長 李明哲

案由：請貴會同意本所修訂「宜蘭縣蘇澳鎮公有冷泉區經營管理自治條例」草案乙案。

辦法：請貴會審議惠覆。

決議：請貴所於本條例修訂冷泉區經營「開放時間」及「收費基準」後，送本會審議，餘照案通過。

編號：第 3 號 類別：主計類 提案人：鎮長 李明哲

案由：請審議本鎮 111 年度總預算案。

辦法：請貴會審議惠覆。

決議：照案三讀通過。

宜蘭縣蘇澳鎮民代表會
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延長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議程	時間		
			上午08:00~12:00	下午01:00~05:00	
11月18日	四	第一次會議	審議鎮公所提案	審議鎮公所提案	
11月19日	五	第二次會議	審議鎮公所提案	審議鎮公所提案	
11月20日	六	例假日			
11月21日	日	例假日			
11月22日	一	第三次會議	審議鎮公所提案	1. 審議鎮公所提案 2. 討論代表提案 3. 人民請願案 4. 臨時動議	閉會

蘇澳鎮民代表會第21屆第6次大會

鎮長施政報告

報告人：鎮長李 明 哲

歐主席、王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大家好！欣逢貴會第21屆第6次定期會開議，明哲謹先代表公所團隊特申賀忱，並預祝大會順利圓滿成功！

明哲謹就各項業務成果，摘要報告如下：

●團隊打拼創佳績 亮麗成績獲肯定

本所行政團隊多年致力於基層服務，各項評比榮獲本縣優良成績，全台109年人口及住宅普查考核第5級普查所優等第1名、民防團常年訓練考核全縣第1名、宜蘭縣110各鄉鎮市清明節除草便民服務評比全縣優等、連續數年獲宜蘭縣山坡地保育利用管理工作績效考核第1名殊榮、109年宜蘭縣路平專案計畫總評比B組第3名、109年自主防災訓練管理計畫及裝備設備強化執行計畫甲等、宜蘭縣110年上半年環境清潔考核第1組第2名佳績等、我們會繼續大步邁前，全心全意為美麗的蘇澳而努力。

●深耕基層建設 再現城鎮榮光

本鎮重要基層建設重點臚列如下：

一、南順宮廟埕廣場及周邊人本環境改善工程：核定經費為1,999

萬9,508 元，本案工程預算書圖經宜蘭縣政府轉內政部營建署排定審議，依內政部營建署審查意見同意後辦理工程發包執行。

二、蘇澳鎮公所廣場及周邊道路人本景觀環境提升改善計畫工程：已獲宜蘭縣政府初審及內政部營建署複審通過，核定總經費計3,957 萬9,000元，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於110年8月5日決標，後續依各階段審查辦理工程發包執行。

三、宜蘭縣蘇澳冷泉小鎮周邊人本串連計畫工程：總工程費計2,400 萬元，已獲宜蘭縣政府初審及內政部營建署複審通過，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於110年6月25日決標，後續依各階段審查辦理工程發包執行。

四、蘇澳鎮新馬地區第91號道路新闢工程費約611萬4,000 元，工程於110年4月23日竣工。

五、蘇澳都市計畫雨水下水道-蘇澳鎮雨水下水道修繕工程總經費800 萬元，工程於110年8月17日發包決標。

六、蘇澳鎮南寧路過路涵管修繕工程總經費230 萬元，工程於110 年8月17日發包決標，刻正辦理交通安全維持計畫書提送宜蘭縣政府道安會報審查。六、蘇澳鎮新馬地區第91號道路新闢工程，工程費約261萬4,000元辦理，目前已與土地所有權人協議價購及辦理分割完成，現簽訂買賣契約及辦理移轉登記點交付款中，並逕行工程設計預算書圖，預計109年12月中旬工程發包施工。

七、蘇澳鎮岳明新村道路側溝新建及改善工程:本案工程總經費250萬元110年7月29日竣工。

八、蘇澳鎮新馬路26巷排水改善工程:本案工程總經費130萬元，於110年5月13日驗收完成在案。

九、蘇澳鎮冷泉L幹線雨水下水道水質改善工程:本案工程總經費600萬元，工程預計110年11月中旬竣工改善完成。

十、蘇澳鎮立運動公園停車場擋土牆改善工程:本工程總經費837萬5,000元，業於110年7月27日竣工，預期有效防止岸牆裂縫擴大及水土保持永續經營。

十一、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蘇澳溪高灘地水環境改善工程:由宜蘭縣政府執行總工程經費2,550萬元，工程已於110年7月中旬竣工，藉由結合蘇澳冷泉區動線、河川整治及水岸景觀親水設施，提供蘇澳遊憩新亮點。

十二、阿里史溪上游水岸景觀工程:本案工程總經費132萬元，工程於110年2月5日竣工。

十三、阿里史溪冷泉區親水遊憩設施:核定經費為1,500萬元，本工程已於110年6月14日正式開工，預計110年12月中旬竣工。

十四、蘇澳鎮蘇東隧道自行車停駐廣場串聯工程:核定經費為800萬元，業於110年8月25日驗收完成，活化「蘇東隧道」，串聯蘇港路及移山路，連接道路總長約250公尺，完工之後，可以輕鬆騎著自行車，沿著「南方澳漫遊自行車道」一路欣賞蘇澳的

山海美景，將提供南方澳山海漫遊自行車道系統更加安全舒適及新憩點路線。

十五、109 年蘇澳鎮花園城市綠美化工程:本所編列經費700萬元，業於110年9月23日竣工。

十六、110 年蘇澳鎮花園城市蘇西公園綠美化計畫工程:本所編列工程經費400萬元，預計於110年11月上旬公告公開招標執行。屆時於蘇西綠地將成為鎮內期待已久第一處休憩綜合公園及兒童遊憩場所。

十七、蘇澳冷泉大眾池設施改善工程:本所編列經費875萬3,000元，本案工程主要為大眾池內結構體、泥作打除及溢流排水水質改善設施工項，業已竣工並驗收合格。

十八、蘇澳鎮七星嶺觀光環境改善計畫工程:核定經費為1,200萬元預計111年1月上旬竣工。

十九、蘇澳鎮蘇西社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案:本案工程總經費2,200萬元，於109年3月4日取得建築執照，110年9月1日辦理工程初驗完成，預計110年11月中取得建築使用執照。

二十、蘇澳鎮隘丁社區多功能活動中心興建工程計畫案:委託建築師規劃設計，總工程費約3,236萬元，後續細部設計涵蓋所有功能性及內部設備，將提報中央相關計畫爭萬元，後續細部設計涵蓋所有功能性及內部設備，將提報中央相關計畫爭取補助經費或本所籌措經費興建。

二十一、本所以地方創生及相關計畫，向中央爭取「環教園區計畫工程」、「南澳火車站周邊廣場環境改善計畫工程」、「城鎮之心花園城市綠美化計畫工程」、「社區及廟埕廣場鋪面改善計畫工程」、「朝陽社區活動中心前廣場地坪改善計畫工程」，目前本所提案核准5案計畫皆執行完畢。

二十二、為照顧弱勢者出行需求，提供更好的公共運輸服務減少長者的負擔，蘇澳鎮幸福巴士除原本蘇澳線、南方澳線正常行駛外，東澳線延伸行駛朝陽及南強里每日上、下午各一班，並於110年9月15日起行駛試營運，將提供鎮民長者更舒適安全公共運輸服務。

二十三、本鎮的巷弄多，為了讓長者在巷弄裡出入安全及舒適，我們啟動巷弄整平的工作，逐步的施作，希望將來每一條巷弄都能夠平平整整，讓長者能出入平安。

二十四、慶安段自辦市地重劃案：本案於110年5月12日召開宜蘭縣市地重劃委員會決議本案重劃計畫書准予核定，本所展演廳及圖書館需求，該費用由開發建設商吸收，不得增加區內土地所有權人負擔。本案工程於110年9月3日召開工程設計及預算書圖第三次審查會議核定，後續依市地重劃法定程序辦理。

二十五、蘇澳污水下水道系統在地方極力爭取之下，終於通過內政部的核定，預計從111年開始啟動污水下水道的計畫，包括地目變更，土地徵收取得，水資中心的興建，主幹工程及後續的家

戶接管等等工程。這是一個重要的民生建設，總工程費需31億，我們要加快腳步，完成污水下水道的建置，未來我們才有機會看到清澈的水，同時也向縣府提出興建抽水站的方案，一併解決理港口大排因為海水倒灌，造成大坑畧時有淹水的問題。未來的水資中心，不僅處理蘇澳地區的污水，也會是一個環境教育場域，配合周邊環境改善，形成一個新亮點。

●用心從心出發 關懷多元族群

為提供鎮民完善的社福服務，關懷多元族群，維護其家庭生活品質，落實在地服務，讓兒少、婦女、身心障礙者及老人均能受到妥善照顧與保護，並考量上述人口族群的最佳利益之下提供支持性、補充性服務，以切合受服務者個別需求與人性化要求。

除辦理例行性低收、中低收入戶申請及生活補助費、兒童少年、婦女福利、身心障礙、老人福利業務外，協助民眾申請公所急難救助，配合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因應新冠肺炎疫情辦理110年度(擴大)急難紓困申請救助。

本鎮立幼兒園在現有基礎上充實各項軟硬體設備，積極鼓勵教保服務人員不斷的進修與研習，提升教保專業與熱誠，並協助幼童多元適性學習與促進幼童優質發展，在幼兒學習活動中，啟發幼兒智能與創造思維，營造出一個安全舒適的托育學習環境，以培育獨立且優質化的下一代。

●推動地方創生 翻轉經典小鎮

地方創生計畫經內政部營建署「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核定補助本所執行5案工程總經費新台幣2,040萬元整皆已執行完畢；「110年宜蘭縣蘇澳鎮運動公園優質再造計畫」核定補助650萬元整、海洋委員會核定補助110年「蘇澳海洋、智慧城市計畫」新台幣212萬元整、估列補助111年「再造蘇澳海洋創生永續發展計畫」新台幣190萬元整。

此外，「蘇澳溪流域休閒發展計畫-蘇澳溪環境園區經營管理計畫」、「打造台灣珊瑚匠師品牌：賴珊瑚製作所」、「南方澳海派漁村創生計畫」等民間事業提案等3案及「蘇澳青創共好空間營造計畫」同意匡列補助經費計新台幣1,321萬5,000元整，我們以一步一腳印方式，進行地方創生計畫的推動，希望翻轉蘇澳呈現不一樣的風貌。

●串聯在地觀光產業 推廣蘇澳旅遊資訊

為持續推廣自行車旅遊，強化本鎮經典小鎮形象，本所持續規劃自行車漫遊活動，加強宣傳轄內自行車路線，如大南澳田野秘境、白米溪及新城溪，另外配合蘇東隧道的啟用，南方澳山海線也將成為新的旅遊亮點，現正著手規劃與自行車協會合作，透過專業領騎導覽，帶領民眾漫遊經典蘇澳。

為擴大在地旅遊資訊推廣，串聯在地觀光產業，本所已規劃參加今年度由交通部觀光局舉辦之「2021台北國際旅展」，將邀請觀光工廠、旅宿業及伴手禮產業商家參展，由公所提供平台，

鼓勵在地業者展售，盼透過正式且大型的展覽會，讓各地參觀民眾認識蘇澳在地品牌商品，也藉此提供在地業者們交流觀摩的展出機會。

另持續爭取中央及上級單位經費補助，同時也爭取在地企業資源挹注，以強化本鎮軟硬體設施，提升觀光休憩品質，並串聯各產業類別，推廣各類主題遊程，形塑優質旅遊形象，新年度亦將規劃結合各項觀光創意行銷活動，為豐富本鎮觀光元素，創造更多精彩內容。

●美麗山海城鎮 多元創意行銷

今年獲得海委會專案補助，執行「蘇澳海洋文化藝術節」，因應疫情緣故，變更部分群聚型活動項目，改以大型裝置藝術展出及行銷影片拍攝，持續推廣在地海洋文化，活動期間並搭配文創市集展售，與各地民眾分享多元海洋藝術創作。與無尾港文教促進會合作辦理「海洋環境志工培訓計畫」，希望藉由專業培訓課程，喚醒民眾對海洋的重視，亦達到傳承蘇澳海洋文化，以及對海洋環境之保護和資源永續利用，課程規劃包括海洋志工基礎訓練、認識海洋生態及永續發展、保安林與海洋文化、濱海植物染體驗等，多元豐富且專業的課程帶領學員實地踏查，讓學員們收穫滿滿，亦為日後海洋環境保育及生態教學增添更多生力軍。

本年冷泉潑水節另因應疫情辦理計畫變更，改以靜態行銷為主，包括全鎮各區之觀光形象影片拍攝共4支，預計11月底完

成，另製作冷泉相關文創商品，以作為本所對外交流及觀光行銷宣傳之用。

以上施政報告，敬請各位代表女士、先生不吝指正，對於未來施政，明哲將更積極主動的態度，面對不同的挑戰，期盼貴會繼續給予支持，一起為蘇澳的未來而努力。

最後

敬祝 各位代表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大會圓滿成功

宜蘭縣蘇澳鎮民代表會
第 21 屆第六次定期會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提案別 類別	公所提案	代表提案	人民請願案	臨時動議	合計
人事					
民政	1				1
行政					
財政					
主計	1				1
建設					
環保					
社會					
農業					
圖書館					
市場					
法制					
觀光	1				1
教育					
小計	3				3

宜蘭縣蘇澳鎮民代表會
第 21 屆第六次定期會代表出席情形統計表

代表 日期	歐 進 義	王 明 輝	王 明 義	賴 金 河	陳 映 蓉	曾 太 山	張 美 皇	李 婉 萍	李 茂 豐	黃 漢 宗	吳 慶 賢
11月4日	○	○	○	○	○	○	○	○	○	○	○
11月5日	○	○	○	○	○	○	○	○	○	○	○
11月8日	○	○	○	○	○	○	○	○	○	○	○
11月9日	○	○	○	○	○	○	○	○	○	○	○
11月10日	○	○	○	○	○	○	○	○	○	○	○
11月11日	○	○	○	○	○	○	○	○	○	○	○
11月12日	○	○	○	○	○	○	○	○	○	○	○
11月13日	—	—	—	—	—	—	—	—	—	—	—
11月14日	—	—	—	—	—	—	—	—	—	—	—
11月15日	○	○	○	○	○	○	○	○	○	○	○
11月16日	○	○	○	○	○	○	○	○	○	○	○
11月17日	○	○	○	○	○	○	○	○	○	○	○
11月18日	○	○	○	○	○	○	○	○	○	○	○
11月19日	○	○	○	○	○	○	○	○	○	○	○
11月20日	—	—	—	—	—	—	—	—	—	—	—
11月21日	—	—	—	—	—	—	—	—	—	—	—
11月22日	○	○	○	○	○	○	○	○	○	○	○
合計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符號：○=出席；※=請假；×=缺席；—=例假日